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13048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8日

商 标

# 梁小果

申请人 连云港巧酷食品有限公司

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塔山镇倪林村118号

代理机构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咖啡；咖啡饮料；烘焙过的咖啡豆；速溶咖啡；茶；糖；糖果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以米为主的零食小吃；锅巴